

西安康拓医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0 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在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一、 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417,829,897.95 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上市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 元（含税）。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 81,628,272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12,244,240.80 元（含税）。公司本次现金分红占 2026 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 29.58%。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根据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在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董事会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根据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在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根据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在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西安康拓医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8 日